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通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白家莊東裡23號A座北京青年報大廈二十一層(郵政編碼：100026)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酌情批准本公司收購北京青年報現代物流有限公司現有股東股權的事宜，並授權任何一位董事與擬出售股份之現有股東簽署《產權交易合同》及《股權轉讓協議》以及作出其酌情認為屬必需或適宜的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以促使有關《產權交易合同》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生效。

承董事會命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延平

北京，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延平、張雅賓及孫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世恒、吳佩華、劉涵、徐迅及李義庚；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武常岐及廖理。

附註：

1. 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資格

凡在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2. 代理人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有投票權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該委託書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一家公司，則委託書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理人親筆簽署。倘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3) 已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及委託代理人表格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交回(i) (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ii) (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託代理人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則該等代理人僅可以投票方式行使其投票權。

3.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登記程序

- (1)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授權的人士須出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案的副本方可出席大會。
- (2)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交回本公司。
- (3) 股東可以親自或通過郵寄或傳真將上述回條交回本公司的辦事處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5. 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方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要求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其他事項

- (1)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預期將為時少於半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往返及食宿費自理。
- (2)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3)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聯絡詳情為：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白家莊東裡23號A座
郵政編碼：100026
聯絡電話：(+86) 10 6590 2630
傳真號碼：(+86) 10 6590 2630